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吴孟先生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随着乐视生态布局不断延展扩充，2016 年公司业务增速发展，公司大力拓展线下营销渠道，与乐帕营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增幅较大，并且随着公司关联方乐视移动智能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生产的乐视超级手机持续热销，公司与其发生的智能硬件采购以及会员服务销售增加。基于以上主要原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增加较快，导致公司 2016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原预计额度，需要对超额部分进行追认，其中向关联方采购追认金额约为 17.49 亿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服务追认金额约为 14.90 亿元（以上数字未经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追认 2016 年度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随着乐视生态布局不断延展扩充，2016 年新增关联交易对方如乐帕营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酷派集团有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等预计下半年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大，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与业务规划，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预计公司 2016 年下半年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采购总额不超过 490,000 万元，销售金额不高于 46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额度的授权期限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权激励行权已经完成，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完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47 号）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文件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6 年 10 月）》、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

及《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监事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修订后的文件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16年10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